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林筠惠

電話：04-22289111#54936

電子信箱：a32101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400854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40085423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辦理114學年度

「B5-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及市立公明國民中學114年9月10日公明中輔字第1140004438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一)日期：114年10月2日(星期四)上午8時40分至12時30分。

(二)地點：公明國民中學。

(三)參加對象：

1、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輔導員(優先報名)。

2、本市國中、小各校社會領域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教務處 收文:114/09/15



1140005425

有附件



(<https://www3.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公明國中)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研習代碼：5220404。

(五)注意事項：

- 1、注意事項：參加人員應全程參與並攜帶行動載具（如：手機、筆電、平板等），以利教案產出。

(六)本案聯絡人：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分團蔡佳奴輔導員(專任)，電話：04-26562850#206。

三、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市立完全中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